（上接81版）

本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出租不动产	肖悦	30,000.00	6.30	5036.70	20,146.79	4.23	
	小计	30,000.00		5036.70	20,146.7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动报酬	熊慧	30,000.00	0.05	30,000.00	120,000.00	0.21	熊慧辞去董事长和总经理后，其在2026年担任普通员工的薪酬
	熊钧	30,000.00	0.05	30,000.00	360,000.00	0.64	熊钧辞去相应职务后，公司为其发放2026年的薪酬
	小计	60,000.00		60,000.00	480,000.00		
合计		90,000.00		65,036.70	500,146.79		

注1：公司向关联人出租不动产的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

注2：“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数据总额；

注3：上述金额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如果各项之和与合计数不一致，为四舍五入尾差所致，上述占比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两位小数；

注4：以上向关联人出租不动产包含（1）公司自有产权房屋（2）公司转租房产。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租赁不动产	熊慧、高尚先	165,000.00	148,782.04	
	徐敏萱	0.00	120,000.00	
	小计	165,000.00	268,782.04	
向关联人出租不动产	肖悦	30,000.00	20,146.79	
	熊钧	30,000.00	0.00	
	何俊彦	30,000.00	20,146.79	
	上海辉昱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10,000.00	294,627.52	
	小计	400,000.00	334,921.1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动报酬	熊慧	0.00	120,000.00	熊慧辞去董事长和总经理后，在2025年9-12月担任普通员工的薪酬
	熊钧	0.00	360,000.00	熊钧辞去相应职务后，公司为其发放2025年全年的薪酬
	小计	0.00	480,000.00	
合计		565,000.00	1,083,703.14	

注1：公司向关联人租赁不动产或出租不动产的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

注2：上述金额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如果各项之和与合计数不一致，为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注3：以上向关联人出租不动产包含（1）公司自有产权房屋（2）公司转租房产。

注4：何俊彦为公司原副总经理，在2025年度为公司关联方，2026年度不再是公司关联方。

注5：徐敏萱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熊慧的母亲；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高尚先在上海辉昱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熊慧

姓名	熊慧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2017年6月至2020年9月担任百泰基因执行董事。现任上海信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力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长春技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2月至2025年9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肖悦

姓名	肖悦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2018年3月至2020年12月任源奇生物研发及质控部部长，2018年3月至今任上海辉昱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及质控部部长，2019年6月至今任北京诺东高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20年3月至今任上海辉昱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6月起至2025年10月任公司监事

3、熊钧

姓名	熊钧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2015年1月至2024年12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二）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熊慧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2	肖悦	公司原监事
3	熊钧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原董事、原副总经理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经营风险。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关联方2026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出租不动产及向关联人提供劳动报酬。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各项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和合理的收费标准确定；当交易的商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和政府指导价时，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相应的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结算时间和方式的合理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上述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和行业影响力，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对公司的独立性亦没有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睿昂基因　　公告编号：2026-013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7,850.61万元滚存至下一年度。
- 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已充分考虑到行业及企业发展阶段、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规划、资金需求以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等各方面因素。
-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041.61万元，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037.71万元。

为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2026年经营性流动资金及后续研发项目的资金需求，从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出发，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7,850.61万元滚存至下一年度。

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进行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派发现金股利的金额为9,381,666.75元（含税）；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0.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9,381,666.75元。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9,381,666.75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因此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041.61万元，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037.71万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数，公司充分考虑到行业及企业发展阶段、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规划、资金需求以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等因素，因此公司2025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更好地保障公司项目建设及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因此，同意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睿昂基因　　公告编号：2026-011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6月24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奉贤区汇丰西路1817弄147号睿昂基因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4日

至2026年6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1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

注：股东会将听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睿昂基因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17	睿昂基因	2026/6/1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6月18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奉贤区汇丰西路1817弄147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电子邮件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出席会议时需携带证明材料原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海红

电话：+86-21-33282601

传真：021-37199015

电子邮箱：zqswb@rightongene.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汇丰西路1817弄147号

（二）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三）参会股东请携带前述登记材料中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5.01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睿昂基因　　公告编号：2026-005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睿昂基因”）编制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2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9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4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603.8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124.1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479.7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5月11日全部到位，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5月1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4141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9,293.69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50.02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5月11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5,603.8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0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6,124.10
二、募集资金净额	19,479.7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8,466.21
本年度使用金额	827.48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929.56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0
其他－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0.4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03.97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50.02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详细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于2021年4月与原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3年2月，公司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国泰海通”)担任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海通证券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完成原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已于2023年2月13日与国泰君安签署保荐协议，自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海通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国泰君安承接，海通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披露了《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023年3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3年8月，公司及子公司上海源奇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苏州云泰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分别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2024年7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源奇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5月11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	121939758010903	0.00	已注销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95508802058919００819	929.56	使用中
上海源奇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95508802064441００375	50.02	使用中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101040160002026406	0.00	已注销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30000004922	0.00	已注销
上海源奇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101040160002342654	0.00	已注销
苏州云泰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101040160002342605	0.00	已注销
上海源奇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00000007922	0.00	已注销
苏州云泰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60000007924	0.00	已注销
合计	–	–	979.58	–

注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国内营销网络升级建设项目”的相关资金已经于2024年6月底使用完毕，进行了结项。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2025年1月完成“国内营销网络升级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3101040160002026406、3101040160002342654、3101040160002342605）的销户。

注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肿瘤精准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试剂研发中心项目”在2025年底进行了结项。公司于2026年4月初完成“肿瘤精准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试剂研发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95508802058919００819、95508802064441００375）的销户。

注3：上述账户余额中包括协定存款金额929.56万元，适用协定存款利率，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可随时支取；非协定存款金额50.02万元。

注4：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就募集资金专户（95508802058919００819）签约了协定存款业务，该业务是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开立的、可随时支取的存款，资金不存在划离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5月11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2,500	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	2024年6月25日	2025年6月24日	2024年4月26日
1,800	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	2025年6月24日	2026年6月23日	2025年4月16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929.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5月11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广发银行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929.56	–	–	–	929.56	0.45%	11.49

注：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为可随时支取的协定存款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肿瘤精准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试剂研发中心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已将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募投项目“肿瘤精准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试剂研发中心项目”项目承诺投资金额6,000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5,418.53万元，截至2025年12月底，节余金额979.58万元（其中协定存款929.56万元，非协定存款50.02万元）。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睿昂基因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5月11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979.58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肿瘤精准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试剂研发中心项目	979.58	用于补流	

注：节余金额979.58万元，其中协定存款929.56万元，非协定存款50.02万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下同）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睿昂基因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睿昂基因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睿昂基因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睿昂基因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睿昂基因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5月11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7.4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293.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肿瘤精准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无	26,086.44	5,500.00	5,500.00	0.00	5,528.15	28.15	100.51	2023年5月	417.78	不适用	否
2.肿瘤精准诊断试剂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	无	23,368.56	6,000.00	6,000.00	827.48	5,418.53	-581.47	90.31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国内营销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无	17,212.20	4,000.00	4,000.00	0.00	4,179.20	179.20	104.4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无	15,000.00	3,979.70	3,979.70	0.00	4,167.81	188.11	104.7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1,667.20	19,479.70	19,479.70	827.48	19,293.69	-186.01	—	—	417.7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肿瘤精准诊断试剂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因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使用和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和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因项目运营时间较短，本期不适用预期效益评价。

注4：上述表格中的数据保留两位小数，如果各分项之和不等于合计数，为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睿昂基因　　公告编号：2026-008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